



# 割柴记

□尚宏芹

割山柴，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郧阳人在年前要干的一件大事。

五更时分，村庄上空黑如锅底，伸手不见五指。随着几声狗叫，赶早上山割柴的人们便摸黑上路了。一帮人冒着冬日的严寒，脚穿草鞋，肩扛杆担，手里捞根打柱（用于支撑杆担的木棍，顶部呈凹状），腰间别把镰刀，杆担头上挽根绳索，系上一小袋子干粮，黑灯瞎火地深一脚浅一脚，在夜幕下行走。

一阵踢踏踢踏的脚步声和人群的嘈杂声打破山野的宁静，腰间那把镰刀在微弱的星光下闪着寒光。山民们犹如一个个出征的战士，为了生计操劳奔忙。

那年冬天，我12岁，怀着好奇心，第一次和大人一起去远处割柴。母亲为我找来一条用柏木做成的杆担，杆担的两头安有铁制的杆担牙子，尖尖的，翘翘的，看起来十分灵巧，比大人用的杆担要小要轻。母亲又烙了一个黄灿灿的包谷面馍，让我带上。我跟邻居、好伙伴红志一起，形影不离。红志比我大三岁，已是生产队里的棒劳力。他那黑里透红的脸庞和粗壮有力的双手，印记着生活的艰辛。他们兄妹十个，家大口阔。他自幼没读多少书，小小年纪就在生产队里干活。他人勤快，有把子力气，还乐于帮人。跟他在一起，让我一路很放心。

我们割柴的地点在方山，距家有二十几里路。我们在山路上忽上忽下，曲折前行，一会儿涉水过沟，一会儿翻山越岭。刚开始感到冷风像刀子般刺得脸和手生疼，待翻过几座山梁，浑身热乎乎的，想坐下来休息一会儿，红志说：“我们跟着大伙走，不能落后。趁着看山的人未到，先把柴禾割好。”

日头升起来，我们登上方山山顶。望四周一看，漫山遍野长满诱人的山柴。那一树树硬实的花栎树枝子，一丛丛半干半湿的马虎梢都是上等柴禾，不仅耐烧，而且烧起来火旺，让大伙惊喜不已。我那时力气小，瞅准一片密匝的、闪着金色光泽的山草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蹲下身子，挥起镰刀就“咯吱咯吱”地割起来。此时感觉像小偷，生怕被看山人发现。

山草在我们家乡叫“大杆山”，比长茅芽的那种茅草壮实耐烧。它笔直挺立，有半人多高，到了冬天呈红褐色，杆子的顶部长满毛锥，粘在身上像麦芒一样瘙痒。那时，农村盖草房多用山草苫房。茅屋古朴，冬暖夏凉。

我躲在草丛中，不敢大声说话。割上一撮儿，就用草缠一把，甩在身边，恨不得一口气割一挑子马上就走。不知怎的，我割着割着胳膊发酸，使不上劲儿，镰刀也不听使唤。忙乎半天，割的柴草比别人的少。正焦急时，忽然听对面的山上传来吆喝声：“哪儿的人在这里割柴，赶快走开，再不走，我们过来别（折断）了你们的杆担，拘（没收）了你们的镰刀！”那声音扯得老长，瓮声在山谷回荡。隐隐约约有两个看山人正朝着我们走来。人们顿时慌了神，赶紧捆柴，准备赶快离开。红志过来看了看说：“不慌，看

山人离我们远着，你割的不够一担柴，来，我帮你割。”红志放下挑子，拿起镰刀，“噌噌”地放倒一片，然后帮我用绳子把柴草捆牢，拿起杆担往柴捆子中间一插，两手一掂放到我肩上。

大伙挑着柴，“咯吱咯吱”地匆匆下山，因未被看山人捉住而心中窃喜。走了一段路，大家放下挑子，开始打尖（吃饭）。干粮袋里装的食物简单，有红薯馍、有蒸红薯、有柿饼、柿干。那时食物匮乏，没有好吃的，能填饱肚子就行。大家吃着干粮，喝着泉水，沐浴荒野的幽静，感到生活平淡而和美。收获一担柴回家，就是一次小小的幸福。

俗话说：担子头上不捎书。我挑着两捆山草，开始还能跟上趟儿，可走着走着感到肩膀像抹了辣椒一样疼，两手托住杆担不时换肩，一副疲乏不堪的样子。将要起坡时，我落伍了一大截。看到面前偌大的一座山，我心里发怵。红志没有急着跟割柴的队伍往前走，而是不紧不慢地和我在一起。他鼓励我说：“我们上了牛娃戴笼嘴儿（山坡的名字）再歇，见到一步石（一块路石的名字）就快到山顶了。”有了目标，心里顿时有了盼头。我俩挑着柴，在陡峭的山坡上斗折蛇行，吃力爬坡。我浑身冒汗，衣服湿透，豆大的汗珠从额头渗出流入眼睛，用手背一抹，咸咸的汗水蜇得眼睛火辣辣地疼。此时才真正体会到生活的艰辛、人生的不易。我咬着牙，沉住气，一步步艰难地往上走。我们终于踏上“一步石”。“一步石”呈长方形，刚好有一脚大小，横于峭壁中间。一只脚踏上“一脚石”，垫一步，另一只脚才能迈过对面，十分惊险难走。

爬上山顶，如释重负。我和红志一起躺在山垭的草地上歇息，看风景。家乡的冬日风景优美，如诗如画。山峦起伏如云，树枝和农舍挂着点点残雪。满山满洼鸡窝状的坡地，一堵堵，一坡坡，层层叠叠，像一张张垒起的千层饼。不远处一家农户的土墙上，挂着丰收的玉米和高粱，红黄相间，鲜艳好看。院子里堆着一垛垛整整齐齐的棒子柴，让人好生羡慕。

日头偏西，准备起身回家。我挑起挑子，刚走几步，感觉腿像灌铅一样沉，只好走一会儿，放下挑子歇一歇。就这样走走停停，停停走走。当走过南沟、东沟、周庄这些熟悉的村庄时，天已经黑了。山路上只剩我和红志的身影。看我实在走不动，红志走一段路，放下挑子，再转回来接我，帮我挑柴，就这样往返地“打转盘”。在红志的帮助下，我终于回到了家。

爷爷、奶奶和母亲见我老远地割柴回来，心里高兴。爷爷拿秤一称，我第一次割回的“大杆山”只有7公斤。爷爷笑着表扬道：“不错，孙子长大了，我们不求你割回多少柴，有这种吃苦劲儿就行。”

一转眼，50多年过去。现在，家乡人早已不再蜗居故土，纷纷走出大山拥入城市，或打工或创业，去追求美好生活。从此，家乡的山坡、荒地、山林得以休养生息，往昔光秃秃的荒山如今变得植被茂盛，树木葱茏。留守在老家的人们也不再割柴，而是用起液化气、家用电器。到远乡割山柴，成了那个时代家乡人遥远的记忆。

我经常想起我的童年伙伴红志。他们一家人在40年前就离开家乡，迁往遥远的河北定居。现在，我和红志都已进入暮年，可惜再无音讯。

红志，我童年的伙伴，你在哪里？今生何时能再相见？

# 特别的情感路

□夏飞雄

霜染秋叶，红枫似火，是霜露的“特意”；山间花海，烂漫如画，是野花的“特意”。生命中种种温情脉脉的“特意”，耐人咀嚼，缱绻动人。

行走当下，已为人父的我，也曾有过“特意”的时刻。周三和周五的晨读课，作为语文教师的我必须起早，6时许即快步迈向单位。不过，在大儿子进入初中后，周二或周四我依然会起早，披上衣服后，亦步亦趋地紧随6点半准时出门的他。

从家里到我俩分别处，约有5分钟的步行路程。自他考入初中后，这就是一条特别的情感路，路上没有鲜花遍地，却洒满父亲的叮咛、孩子的辛勤，以及人生的“反刍”。

在家中，他实在太过忙碌，放学回到家总是匆忙吃饭，吃完饭后又有无数的题目静候他的光临。其间，我只可远观不可近扰。在掀起一场场“头脑风暴”之后，22时30分左右，他悠悠地对周公说：“抱歉，让你久等，我来见你啦！”仅需数分钟，轻微的新声传来，他的梦境中也许全是被清扫完毕的作业在空中飘飞的碎影……

这仅有的5分钟与特别的情感之路，让我备感珍惜。背着书包不必刷题的他步履变得轻松，我们言谈的范围也大到无边无际。路灯寂照，曙光乍现。在朦胧的天色中，偶见从我俩身边骑摩托“呼啸”经过的同样的父子风景线，以及更多的独行背包少年，这些景象构成小区门口独特的“清晨求学图”。一次次令人欢欣喜悦的时光漫步，我选择一路勤叮咛——

“雨伞带好！”

“上课专心听讲！”

“你和个别尖子生比还有差距，超越不易，你要更加努力才行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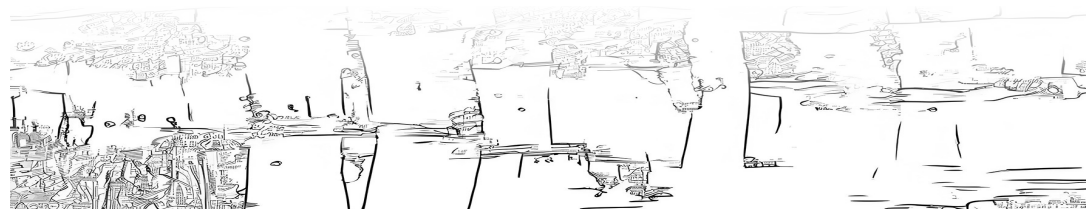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看到你的同学了，快去！我也要去上班了！”

……

相对默然的时刻几乎很少，都是我问他答，或者我叮咛之际他微微颌首。5分钟的疗愈力量，是长情的，也是随时光流转呈几何式增长的。

如今的我，每周自觉陪着孩子走一段情感路。故事里永远都有爱，在光阴的褶皱中，我仿佛看到了人生的“反刍”。幼小的我曾被爷爷与父亲一路温馨护送，跨越泥泞的村庄小路，历经几条铺满沙石的偏僻乡道，最终抵达我就读的乡镇初中。犹记得喜欢耳提面命的爷爷在风中对着年仅10来岁的我说过无数的话，比如最经典的“自胜者强”。多年后，我在广漠的人生中悠然行走，总会感念爷爷的4字格言。它烙印于我的脑海中，如星辰般永不黯淡。

人生很长，从襁褓蜕变成幼儿，再到独当一面的成年人，然后行至饱尝失亲之苦的荒芜萧瑟的人生暮年，就完成了—次斑斓悲壮的特别旅行。如将行走世间的所有时刻集成岁月的剪影，更多的是踽踽独行的风景。落寞如金黄之秋叶，在人生的季节中必不可少，总让人神伤不已。因此，但愿这样的诗意陪伴尽量多一些，那些来自心灵深处的温暖，总会温柔了时光，芬芳了流年……



欢迎投稿 邮箱 qc10yan@163.com